证券代码:600141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46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年1月22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1月20日~2026年4月19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万元~4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50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5,576,200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6%
实际回购金额	22,094.52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6.732元/股~42.05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6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0元/股,回购期限为2026年1月20日至2026年4月19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6-006)。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6年1月27日,公司首次实施本轮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9)。

(二)截至2026年4月19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5,57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6%,最高回购价格42.05元/股,最低回购价格36.732元/股,回购均价39.6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094.52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2026年1月20日)		回购完成后(2026年4月19日)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103,257,902	100.00	1,201,739,857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5,576,200	0.46
股份总数	1,103,257,902	100.00	1,201,739,857	100.00

注:本次回购期间公司"兴发转债"转股数量为98,481,955股。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5,576,200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该部分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根据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如未能在本公告披露后3年内转让完毕已回购股份,则未转让的回购股将全部予以注销,公司届时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提交股东会审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88739 证券简称:成大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2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大生物"或"公司")董事会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2025年的使用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对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9月1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19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65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1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81,5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240,120,566.2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41,379,433.7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0月25日全部到账,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1年10月2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1]110Z0015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5年度公司募投项目投入18,951.74万元,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69,000.00万元,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1,078.92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结余金额69,287.41万元(含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0月25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458,15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233,133.25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24,012.06
二、募集资金净额	434,137.94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33,077.90
本年度使用金额	18,951.74
暂时补流金额	0
超募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207,000.00
现金管理金额	30,693.47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74
项目结项募集资金转出金额	3,621.20
超募资金回购公司股份	16,078.41
加:	
募集资金账户内协定存款余额	30,693.47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3,879.47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69,287.41

注1:项目结项募集资金转出金额包含公司因本期募集资金专户销户而转出的原账户利息,该部分利息导致转出金额与2024年期末节余金额存在2,433.42元差异。注2:尾数若有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

(1)2021年10月,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市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东港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2022年2月,公司募投项目"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本溪分公司人用疫苗一期工程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2022年3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成大生物(本溪)有限公司、公司与保荐机构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终止了于2021年10月公司与保荐机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3月,公司募投项目"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本溪分公司人用疫苗一期工程建设项目"实施完毕,并将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3)2022年11月,公司将募投项目"人用疫苗智能化车间建设项目"实施变更,调减部分募集资金用于"生物技术产品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同年12月,公司与保荐机构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新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用于监管募投项目变更后的新项目"生物技术产品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募集资金。2024年10月,募投项目"人用疫苗智能化车间建设项目"实施完毕,该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随之注销。

(4)2025年12月,公司优化调整"人用疫苗研发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使用10,000万元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成大生物(本溪)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新增募投子项目流感病毒裂解疫苗(高剂量)。2026年1月,公司及本溪子公司与保荐机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新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对上述新增子项目募集资金实行专项监管。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及义务,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均严格按照相关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0月25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15556888888875	38,561.95	使用中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市分行	305181558849	13,911.30	使用中
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9550880032838700277	74.28	使用中
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633630123	–	已销户
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638003000	16,718.89	使用中
合计			69,266.42	/

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开展股份回购,对应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续募集资金余额为209,897.36元,未列示在上表的专户余额内。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以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累计金额为3,403.85万元。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0月25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人用疫苗研发项目	83,715.00	3,403.85	3,403.85	2025年12月	2024年10月29日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等存款类产品以及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含)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等存款类产品以及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含)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30,693.47万元。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0月25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160,000.00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等存款类产品以及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	2024年10月29日	2025年10月28日	2024年10月29日
70,000.00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等存款类产品以及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	2025年10月29日	2026年10月28日	2025年10月29日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部分超募资金69,000.00万元人民币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已于2025年5月14日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细情况参见公司已于2025年4月2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0月25日		
使用方式	使用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9,000.00	2025年4月22日	2025年5月14日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的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8.00元/股(含),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384,899股,回购金额为人民币10,789,216.56元(不含交易费用和佣金),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92%。

三、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子项目的议案》,同意"人用疫苗研发项目"项下各研发子项目的变更及分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的调整;公司于2025年12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需要对部分募投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增募投子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和2025年12月19日披露的《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报告期内,公司除对上述事项调整外,不存在其他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五、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5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10月25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030.8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5,108.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9,167.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0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一、承诺投资项目													
本溪子公司人用疫苗一期工程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	不适用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	21,194.24	−805.76	96.34	2023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人用疫苗智能化车间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	是	53,016.80	13,848.96	13,848.96	–	11,979.14	−1,869.82	86.50	2024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人用疫苗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是	83,715.00	83,715.00	83,715.00	11,381.65	49,994.26	−33,720.74	59.72	2028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生物技术产品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建设项目	是	–	39,167.84	39,167.84	7,570.09	23,586.60	−15,581.24	60.22	2028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45,268.20	45,268.20	45,268.20	–	45,275.40	7.2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04,000.00	204,000.00	204,000.00	18,951.74	152,029.65	−51,970.35	74.52	/	/	/	/
二、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	/	/	69,000.00	207,00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股票回购	股票回购	不适用	/	/	/	1,079.12	16,078.41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超募资金	其他	不适用	/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小计			230,137.94	230,137.94	230,137.94	70,079.12	223,078.41	−7,059.54	96.93	/	/	/	/
合计			434,137.94	434,137.94	434,137.94	89,030.86	375,108.05	−59,029.89	86.4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人用疫苗研发项目未达计划进度,主要系技术壁垒高、研发及临床试验周期长,受临床前研究进展、临床试验审批、行业监管政策等客观因素影响,原计划投入节奏与实际执行存在偏差。为匹配公司战略及市场变化,公司先后三次优化项目投资结构,终止部分非核心子项目、调整募集资金投入节奏,并按管线优先级配置资源,优先保障核心品种研发,综合致使项目整体研发进度较原计划延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所述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所述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所述内容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所述内容								

注1: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结合"人用疫苗研发项目"在研产品临床进展及"生物技术产品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将上述两个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期限延长至2028年12月。

注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系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投入导致。

注3:表格中部分数据合计数与分项数存在的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10月25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人用疫苗研发项目	人用疫苗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成大生物/本溪子公司	沈阳/本溪						2028年12月			否	2025年12月18日	2025年12月31日
人用疫苗研发项目	人用疫苗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成大生物/本溪子公司	沈阳/本溪	83,715.00	83,715.00	11,381.65	49,994.26	59.72	2028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5年12月5日	2025年12月31日
人用疫苗研发项目	人用疫苗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成大生物	沈阳						2028年12月			否	2024年8月29日	2024年9月19日
生物技术产品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人用疫苗智能化车间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	成大生物	沈阳	39,167.84	39,167.84	7,570.09	23,586.60	60.22	2028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2年11月11日	2022年11月29日
人用疫苗智能化车间建设项目	人用疫苗智能化车间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	成大生物	沈阳	13,848.96	13,848.96	–	–	86.50	2024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已结项	2022年11月11日	2022年11月29日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一、"人用疫苗研发项目"变更情况 1、2024年8月变更情况: (1)变更内容:为优化研发资源配置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市场动态与项目进展,公司终止甲型肝炎灭活疫苗(人二倍体细胞)及AC群脑膜炎疫苗的开发,暂停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MDCK细胞)项目,相关资金在该项目总额内调整至其他研发项目及新增子项目。本次调整仅涉及项目内具体研发内容及投资结构、金额的变动,该项目总募集资金规模未发生改变。 (2)决策程序:该事项经2024年8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关于部分募投分项目变更暨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2、2025年12月变更情况: (1)变更内容:①为契合公司战略发展布局,积极顺应行业市场动态变化,经审慎论证与评估,公司对"人用疫苗研发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优化调整。公司决定终止5个研发子项目,并将上述子项目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统筹调配至其他存续及新增子项目"高价次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和"流感病毒裂解疫苗(高剂量)"的实施。其中10,000万元募集资金将专项用于向本溪子公司增资,以支持"流感病毒裂解疫苗(高剂量)"的实施。②为进一步优化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配置资源,公司终止"人用疫苗研发项目"项下子项目hib疫苗的研发。 (2)决策程序:该事项分别经2025年12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5年12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刊登的《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增募投子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和《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二、"人用疫苗智能化车间建设项目"及"生物技术产品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变更情况 1、变更内容:为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原"人用疫苗智能化车间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进行调整,由53,016.80万元调减至13,848.96万元,调减的39,167.84万元用于"生物技术产品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2、决策程序:该事项经2022年11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739 证券简称:成大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5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向关联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及其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公司子公司亦纳入本次理财范围。本次理财余额上限为人民币10亿元(含),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授权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授权期限内,理财额度可循环使用。

本次向关联方购买理财产品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风险提示:本次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受宏观经济、市场波动、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使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向关联方广发证券及其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公司子公司亦纳入本次理财范围。本次理财余额上限为人民币10亿元(含),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授权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授权期限内,理财额度可循环使用。

本次交易对方广发证券为公司关联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将结合闲置资金状况及理财安排,与交易对方另行签署交易协议,协议签署时间、地点以实际交易安排为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过去12个月同类关联交易情况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广发证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委托理财累计交易金额为67,000万元,理财余额最高时点为42,000万元,相关交易均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前述交易金额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1%以上,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关系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成大")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广发证券17.97%股份,辽宁成大董事、名誉董事长尚书志先生任广发证券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广发证券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向广发证券及其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情况说明

1、基本信息

广发证券是国内首批综合类证券公司,2010年2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总市值位居国内上市证券公司前列,具备较强的经营实力和合规经营能力,具体信息如下: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主要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林传辉先生

注册资本:人民币7,824,845,511元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股票期权做市。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广发证券2025年度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资产总额:975,484,253,922.13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56,111,483,182.40元

营业收入:35,492,783,045.20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701,548,267.44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辽宁成大持有广发证券A股1,045,154,088股;为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辽宁成大已分别将130,000,000股、75,000,000股广发证券A股划转至辽宁成大—中信建投证券—25成大E1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与辽宁成大—中信建投证券—25成大E2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前述股份合计占广发证券总股本的16.43%。辽宁成大持有广发证券H股115,300,000股,并通过其全资子公司辽宁成大钢铁贸易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大钢铁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广发证券H股1,473,600股,合计持有广发证券H股116,773,600股,占其总股本1.54%。

3、其他关联关系说明

除前述关联关系外,公司与广发证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的名称和类别

本次交易标的为广发证券及其子公司发行或管理的合规理财产品,属于对外投资类交易,具体包括但不限于收益凭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等产品类型。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拟认购的理财产品是广发证券及其子公司发行或管理的合规理财产品,产品不存在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权利限制,其发行及运作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一)定价原则、方法和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自愿及等价有偿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定价依据。本次拟购理财产品的收益率、费率、发行价格等核心条款,与广发证券及其子公司面向非关联方发行的同类型、同期限、同风险等级产品一致,不存在差异化定价及利益输送情形。公司将在单笔交易前充分比对同类产品市场公允价格,确保定价公允合规。

(二)定价的公平合理性分析

本次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交易价格与公开市场同类型、同期限、同风险等级理财产品公允价格不存在重大差异。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能够充分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履约能力

(一)关联交易内容及类别

本次关联交易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将结合闲置自有资金状况及理财需求,与广发证券及其子公司逐笔签订理财产品交易协议。公司拟使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单笔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产品及投资额度将根据资金闲置情况确定,交易协议将按照市场化原则签署,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理财期限、收益分配及风险承担等核心条款。

(二)关联方履约能力

广发证券为国内头部综合类证券公司,经营稳健、财务状况良好,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其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超过1,500亿元,具备充足的履约及兑付能力。公司董事会对广发证券的支付能力、信用状况进行审慎核查与评估,认为其不存在无法按期兑付理财本金及收益的重大风险。

六、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稳健,持有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在保障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严控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合规理财产品,可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广发证券为国内头部综合类证券公司,拥有成熟的资产管理经验、完备的风控体系及合规业务资质,可提供多元化、专业化理财产品及服务,本次交易具备充分的商业合理性与必要性。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提升公司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对公司主营业务、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本次交易公允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关联方,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等相关规定,结合理财产品性质开展相应会计处理。

(三)风险提示与控制措施

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该等投资的预期收益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相关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收益不及预期。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为有效管控投资风险,公司制定相应控制措施:公司财务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收益与风险进行全面分析、审慎评估,严格履行决策程序,建立健全相关业务流程及检查监督机制,保障委托理财业务规范运作。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理财产品发行方保持密切沟通,持续跟踪理财产品运作动态,若判断或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不利情形,将及时采取应对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七、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资金不超过10亿元(含)开展委托理财业务,向公司关联方广发证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广发证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审阅相关资料后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关联交易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开透明;本次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本次会议由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管理层,在前述理财额度和授权期限内,决定具体理财事宜、签署或授权签署与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相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该授权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四)股东会审议要求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尚需获得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在股东会上放弃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88739 证券简称:成大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4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各项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判断,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方法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要求进行减值测试,对于确实存在减值的资产,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5年度经营成果,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进行了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的判断,确定公司应收款项、存货、开发支出、长期股权投资和应收退货成本存在减值迹象,并进行了资产减值测试。通过与执行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沟通,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各项资产共计提减值准备14,052.93万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844.39
存货跌价准备	3,830.85
开发支出减值	8,066.6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1,174.04
应收退货成本减值	137.05
合计	14,052.93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企业应当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公司在相关评估时,应当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经测算,2025年度公司需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844.39万元。

2、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相关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经测算,2025年度公司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830.85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其中:乙脑灭活疫苗	3,604.12
人用狂犬病疫苗	226.73
合计	3,830.85

2025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830.85万元,主要是因乙脑灭活疫苗效期较短且销售具有一定季节性,加之人用狂犬病疫苗工艺验证产品不能销售,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对临近效期的疫苗产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开发支出减值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相关规定,公司需在资产负债表日对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判断。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及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均需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基于研发战略调整,终止了hib疫苗项目。鉴于该项目已无未来经济利益流入预期,公司对该项目资本化的研发投入全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经测算,2025年度需计提开发支出减值准备8,066.60万元。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相关规定,投资方应当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投资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经测算,2025年度公司持股30%的联营企业成都史纪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史纪")需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1,174.04万元。

成都史纪是集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为一体的兽用疫苗企业,主要产品为生猪养殖相关的动物疫苗。作为养猪行业的上游企业,成都史纪处于亏损状态。公司对于投资超过按比例应享有净资产的部分,计提了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应收退货成本减值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预计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确认应收退货成本,并对其账面价值按成本与未来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提减值准备。

经测算,2025年度公司需计提应收退货成本减值准备137.05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综上所述,2025年度,公司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4,052.93万元,减少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4,052.93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现金流没有影响。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5年度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88739 证券简称:成大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8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5月12日9点30分

召开地点: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新放街1号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2日

至2026年5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4	《关于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全体董事对议案7、议案8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739	成大生物	2026/4/30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各类基金、资产管理计划等产品由管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除参照第2条提交相应文件外,还应出示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产品及管理人备案登记证明复印件。

4、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原件进行核查、复印件留存,并提供原件(授权委托书)一份。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需要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股东或代理人在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5、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或邮件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述1、2、3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或邮件上请注明"成大生物股东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6、上述授权委托书至少应当于2026年5月8日前提交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交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8日(9:00-16:00)。

(三)登记地点:辽宁省沈阳市新放街1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邮寄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新放街1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10179)

六、其他事项

(一)参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或代理人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83782632

联系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新放街1号

电子信箱:lncdsw@cdbio.cn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	《关于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